

# 2013 年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部门决算

## 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本单位为市政府直属正处级事业单位，公益一类。主要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风景名胜区保护、利用和管理的政策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协助有关部门组织编制、修编星湖风景名胜区建设和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年度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对星湖名胜区的风景名胜资源、景观和自然环境进行有效保护及合理利用；审核星湖风景名胜区内的建设活动；负责环星湖绿道、牌坊广场、牌坊公园等景点的保护、管理及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景区安全保障制度，加强安全管理，保障游览安全；督促星湖风景名胜区内的经营单位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法律、法规进行的监督检查；协助有关部门对星湖风景名胜区内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相应的监管和处罚；制定星湖风景名胜区旅游市场开发战略，组织开展整体形象宣传推介、市场推广和有关风景名胜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活动；负责协调、处理星湖风景名胜区与有关单位、居民的关系；管理直属单位；承办市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根据上述职能，本单位内设 6 个正科级机构，分别是：办公室、人事科、财务管理科、规划建设科、安全管理

科和市场拓展科。

## （二）人员构成情况

本单位事业编制 25 名，实有在职人员 23 名，退休人员 1 名。经费按财政补助一类拨付（按原渠道在星湖门票收入中调入预算解决）。

## （三）决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本单位一直坚持把营销工作、门票创收作为景区发展的“生命线”和“一号工程”，每年不断开拓进取，积极利用相应资源创收增收，努力完成年初预算收入，保障上缴政府资源费、景区日常动作、景区干部职工工资福利待遇以及投入资金建设景区基础配套设施等。

### 1、主要工作目标

(1)景区总接待游客人数、实际购票人数、门票收入、门票卡（市民卡）收入在 2012 年的基础上，再创新高。

(2)通过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验收并挂牌。

(3)景区日常运作和管理更加科学、规范、有序，确保安全、稳定、和谐。

### 2、主要工作设想

(1)全面推进景区重点项目建设。

(2)全面铺开景区各项升级改造。

(3)全面加强景区各项经营管理。

(4)全面提升景区接待服务水平。

(5)进一步加强景区宣传促销，大力拓展客源市场。

(6)进一步加强环星湖绿道（广场、公园）管理。

## 二、收入决算说明

2013 年收入决算 8459.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03 万元，事业收入 7650.95 万元，其他收入 6 万元。

## 三、支出决算说明

2013 年支出决算 8339.7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807.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36 万元，项目支出 751.22 万元），支出的项目是：

基本支出有 1、星湖排污泵站电费 21.88 万元、维修费 24.95 万元和专用设备购置 9.53 万元；

项目支出有 1、星湖牌坊广场维护项目 38 万元；2、伴月湖公园管理维护项目 10 万元；3、环星湖绿道、广场、公园日常维护管理项目 600 万元；4、星湖国家湿地公园省级湿地保护补助项目 41.09 万元；5、优抚对象免费办理门票卡项目 20 万元；6、国家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建设项目 42.13 万元。

## 2013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13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项目支出共 807.5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7.58 万元，其中：

1.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排污费安排（项）的支出 56.3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2.72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维修和设备购置的费用。

2. 农林水事务（类）林业（款）湿地保护（项）支出 41.0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1.0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了星湖国家湿地公园省级湿地保护补助项目。

3.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支出 48 万元，同上年决算持平。

4. 商业服务业（类）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款）其他旅游业管理与服务（项）支出 62.1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62.13 万元，主要原因是：(1)国家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设施建设项目开工，按项目进度开支前期费用 42.13 万元；(2)本年度新增优抚对象免费办理门票卡项目 20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00 万元，其中：

1. 城乡社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 600 万元，比上

年决算增加 7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星湖绿道、公园的管理范围，日常管养维护项目增加支出 80 万元，减少了上年度牌坊广场绿道现场会 5 万元的项目支出。

## 201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决算说明

本单位 2013 年度“三公经费”是由财政专户拨款支出，不属于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所以表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零。